上海市工业经济联合会 上海市经济团体联合会

沪工经联〔2025〕18 号

关于开展2025年企业社会责任建设 推进工作的通知

签发:管维镛

各行业协会、商会、同业公会、企事业单位:

上海市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发布会是由上海市工业经济联合会、上海市经济团体联合会主办、有关行业协会等参与协办的首个全市性企业和行业社会责任报告发布平台,至今已连续举办13届。累计逾3800家次的企事业单位、行业协会等各类组织先后在这一平台上发布社会责任报告,为推动上海企业和各类组织积极践行社会责任,总结展示实践成果与典型经验,持续深化社会责任理念,促进高质量发展作出了卓有成效的贡献。现将2025年企业社会责任建设推进工作主要安排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与主题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引,持续构建更加开放、更有活力的创新生态和更具影响力、竞争力的产业生态,加快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不断优化营商环境,为上海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和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持续深化社会责任报告发布制度的功能作用,优化技术支持合作 推进的机制,加强顶层设计、创新工作方法、规范工作流程、提升工 作成效。

今年报告发布活动的主题是:贯彻新发展理念,实现高质量发展, 促进经济、社会和环境的协调永续。

二、组织单位

(一) 指导单位

市经信委、市发改委、市商务委、市国资委、市文明办、市民政局、市人社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应急管理局、市总工会、市消保委。

(二) 主办单位

上海市工业经济联合会、上海市经济团体联合会

(三) 协办和技术支持

协办: 市工经联、经团联系统各行业协会、商会、同业公会。

聘请上海市质量协会、上海质量管理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等单位作技术支持。

三、基本要求

(一) 行业推荐、企业参与

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征集与发布将继续遵循行业推荐、自愿参与、 专业审核的原则。各行业协会或相关组织机构可推荐10-20家企事业 单位,按时间节点完成自主报名。

可入围参加上海市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发布会并参与相关经验示范推广的企事业单位等需满足下列条件:

- 1、依法注册、合规经营、效益优良;
- 2、切实履行社会责任,获得良好社会效益;
- 3、编制并自愿在指定平台、网站和场合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本次活动不收取费用。

(二) 效益优先、注重实践

- 1、积极推动各参与单位的各级管理者和骨干员工认真学习社会 责任相关标准,参与培训和提升意识;
- 2、统一高质量发展的思想、凝聚共识、营造氛围,不断提升组织履责管理实践水平;
 - 3、积极履行最佳实践案例的分享义务。

(三) 突出重点、挖掘亮点

- 1、关注社会责任核心主题:深刻领会中国式现代化的基本内涵,全面准确贯彻新发展理念,切实落实到组织治理、员工关爱、用工实践、绿色环保、公平运营、客户第一、社区参与、回报社会和企业发展等核心主题之中;
- 2、聚焦绿色发展要求,实践高质量发展,助力"碳中和""碳 达峰"工作中取得突出成绩和形成典型示范;
- 3、聚焦发展新质生产力,以科技创新、数字化转型为契机,促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为企业社会责任的履行传递新能量。

四、工作程序

(一)组织发动(8月)

制定2025年企业社会责任推进工作计划,研究社会责任报告发布会实施方案,积极组织线上、线下动员。

(二) 宣贯培训(8-10月)

有关培训工作将以线上、线下结合的方式进行。

- 1、开展社会责任结合ESG的系列标准宣贯和报告编写培训;
- 2、开展基于各类管理体系与社会责任的应用实践培训;
- 3、围绕社会责任核心主题开展拓展培训。

(三) 报告编制 (8-10月)

拟参与2025年社会责任报告发布活动的企事业单位和行业协会, 应按照以下时间节点通过网上填报方式(网址: www. saq. org. cn)报 送相关文件:

- 1、10月15日前网上提交"2025上海市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发布会发布回执表",并在线填写"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基本信息统计表", 鼓励同步提交近三年财务报表等可公开披露的信息;
 - 2、10月31日前网上提交"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DF版本)。

(四)报告评审(11月)

根据社会责任报告评审指南标准,组织专家评审社会责任报告, 并开展绩效评价。与发布单位交流,提出改进建议,由发布单位做针 对性修改完善。

(五) 指导单位工作会议(12月)

召开指导单位工作会议,审定社会责任报告发布单位名单和优秀表彰名单。

(六)社会责任报告发布会(12月)

召开上海市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发布会。进一步扩大活动的影响力, 围绕核心主题,树立活动的品牌效应;总结企业在环境、社会、治理 等方面的履责绩效;推荐若干典型案例在发布会上作交流推广;报告 以电子文件形式发布,参与发布的单位将获得证书;邀请媒体参与宣 传报道。

(七) 完善在线服务平台(贯穿全年)

在门户网站、APP上升级完善社会责任专栏,健全企业社会责任 微信交流平台和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知识库。

五、社会责任报告编制依据

发布单位可参照以下标准、文件编制社会责任报告: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社会责任指南》;

- 2、财政部等9部门《企业可持续披露准则—基本准则(试行)》:
- 3、《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指南(CASS-ESG5.0)》;
- 4、上海市国资委《上海市国有控股上市公司环境、社会和治理 (ESG) 指标体系(1.0版)》;
- 5、上海市文明办《文明单位社会责任报告指标体系(2023年修订版)》;
 - 6、上海市经济团体联合会团体标准《企业社会责任 指南》;
 - 7、上海市质量协会团体标准《社会责任报告编写通则》;
- 8、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
- 9、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
 - 10、国际标准化组织IS026000《社会责任指南》;
- 11、国际标准化组织IWA48《实施环境、社会和治理(ESG)原则框架》;
- 12、全球报告倡议组织GRI《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以及相关的行业规范。

六、联系方式

(一) 主办单位

上海市工业经济联合会、上海市经济团体联合会

联系部门: 研究室、咨询部

地址:上海市江西中路181号 邮编:200002

联系人: 沈桑杰 E-mail: 450292061@gq.com

(二) 技术支持单位

上海市质量协会

联系部门: 会员与质量推进部

地址: 上海市泰安路74号 邮编: 200052

联系人: 冯岚

联系电话: 18917180029

传真: 52588281 E-mail: csr_saq@saq.org.cn

上海质量管理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上海创新质量认证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武夷路258号 邮编: 200050

联系人: 李守庆

联系电话: 18713091024 (微信同号)

传真: 52389931 E-mail: lishouqing@shlingang.com





